

关于生命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富德保险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信息技术服务统一交易协议的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公告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信息披露报告（2022 年）2 号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22〕1 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规定，现将生命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生命资产”、“公司”）与富德保险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德保险控股”）签订《信息技术服务统一交易协议》的关联交易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概述

为确保集团统筹管控战略目标的实现，提升公司信息技术管理和服务水平，且鉴于富德保险控股拥有从事IT服务的专业项目团队，生命资产有聘请富德保险控股提供IT服务的意愿，双方本着互惠互利、共同受益的原则，经过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规定，就服务事宜达成《信息技术服务统一交易协议》，并承诺共同遵守。

（二）交易标的情况

富德保险控股向生命资产提供 IT 服务，根据生命资产需求将服务事项分为资本化项目和费用化项目，具体包括：项目开发服务、IT 专业咨询服务、系统需求开发服务、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及 IT 管理成本项目。服务期限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三）交易类型

协议涉及的事项为 IT 服务，根据《管理办法》规定，该关联交易为服务类关联交易。

二、交易对手情况

（一）关联关系说明

富德保险控股系公司股东，根据《管理办法》规定，富德保险控股是公司关联方。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富德保险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42812308R）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80,000 万元，且自成立之日起未发生变化。企业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法定代表人为张峻，注册地址为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包括投资设立保险类企业；管理控股投资企业的各种国内国际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投资业务；经批准开展国内国际保险业务；经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一）定价政策

交易双方在诚实信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对服务费用的协商及调整符合独立交易原则，交易定价符合公允、合理原则，不存在损害任何一方及其股东或相关方利益的情形。

（二）定价依据

富德保险控股向生命资产提供IT服务，服务价格参考行业内收费标准，并综合考虑2021年生命资产人力总成本（含税前工资、五险一金、奖金、营业税）、富德保险控股向生命资产提供IT服务所分配的工作量和人力成本等因素计算应收金额。

四、关联交易金额

根据协议要求，2022年度富德保险控股向生命资产提供IT服务，全年预估收费金额为931.2万元（含税），最终结算金额应按资本化项目和费用化项目收费标准分别进行核算。如富德保险控股应收的资本化项目服务费总额合计（累计）高于【763.2】万元（含税）时，则双方同意资本化项目服务费按【763.2】万元（含税）结算；如富德保险控股应收的费用化项目服务费总额合计（累计）高于【168】万元（含税）时，则双方同意费用化项目服务费按【168】万元（含税）结算。

交易双方按月对账，以季度为结算周期。富德保险控股将根据双方确认的季度服务费用金额，于结算周期结束后次月10个工作日内向公司提供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公司应在收到富德保险控股开具的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向指定账户支付相应金额的服务费。

五、关联交易内部决策及审议情况

（一）决策的机构、时间、结论

此项交易于2022年3月31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查通过（生资关联交易委字

〔2022〕2号），并于2022年4月14日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生资董字〔2022〕25号）。

（二）审议的方式和过程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于2022年4月14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深圳召开，会议由董事张仲明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董事4人，实到董事4人，代表有效票数4票，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了本次交易协议的签订。

六、独立董事意见

对于本次交易，经公司独立董事谨慎审阅，认为“上述关联交易的审议、决策程序合法；关联交易内容及定价原理合理，遵循了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没有损害资产委托人、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且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从而同意了此项交易。

七、中国银保监会认为需要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特此公告。

生命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八月一日